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千金姑娘

[美] 林露德 著
阿良 譯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千金姑娘

[美]林露德 著

阿 良 译

广东人民出版社

Ruthanne Lum McCunn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千金姑娘

〔美〕林露德 著

阿良译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番禺县印刷厂印刷

787×940毫米32开本 9.25印张 1 插页 156,000字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320册

书号10111·1480 定价1.65元

序 言

我最初接触到腊露·纳赛（当地人叫她宝莉·毕默斯）的故事是在爱达荷州，当时我正在那里为我的书《美国华人史图鉴》收集资料。刚一读到有关这位非凡女性的简单概况，我便产生要把她的故事写成书的愿望。她如此吸引我是有多方面原因的。最明显的一点当然是她充满苦难和奇遇的一生，这无疑是撰写激动人心的故事的极好素材，何况这是一个从来没有人讲过的故事呢！然而，还有其他方面的因素。

我虽出生在旧金山，但刚满周岁母亲便把我和姐姐带到香港她的娘家，直到中学毕业后我才回到美国。我是在香港长大的，抚养我成人的一些坚强刚毅的中国妇女。我自己的曾外祖母很小就卖给人家做奴仆，三十几岁就双目失明，但她却独自将三个女儿和一个儿子抚养成人。她的后代，即我的两位姨婆和我母亲，还有她们认识的许多妇女也同样是坚强勇敢的女性。因此，当我在美国发现图书、杂志、电影、电视统统按固定的模式把中国妇女和美国华人妇女描写成温和、顺从的玩物时，我不禁感到愕然。我认为通过腊露·纳赛/宝莉·毕默斯

一生的故事可以把华人妇女的真正形象展示出来，我希望这个形象将有助于打破那些虚假的模式。

我同时也希望她的故事将给大众文学中的移民形象增添深度。在这些文学作品中，作为主角的移民往往被写成抵达美国时身无分文，但经过辛勤劳动统统变成富翁。当然，这种事情确曾有过，但象腊露·纳赛/宝莉·毕默斯这类移民呢？他们在经济上从未富过，在精神与人的品质等具有真正价值的方面却非常富有，难道他们的故事不值得传诵吗？我想是值得的，我也相信持这种见解的决非一人。

宝莉·毕默斯生前与报社记者和友人交谈时曾反复说过，她出生在中国北方离蒙古不远的地方；她小时候曾裹过足，但后来放掉了；在一个大旱的年头，土匪以两小袋豆种的代价把她买去，将她带到上海转卖给一位夫人，后来她被偷运到美国，抵达美国后，她被推上拍卖台，以二千五百美元的价格拍卖掉，然后经波特兰市被送往爱达荷州。我总感到读者要理解宝莉·毕默斯在美国的生活，必须先了解腊露·纳赛在中国的生活，因此我便用她自己的话，从她在中国的那段历史写起。

在长达两年的调查研究和写作过程中，我遇到的难题是大多数想发掘美国华人历史的人所通常遇到的难题。在腊露·纳赛／宝莉·毕默斯生活的年

代和地方，华人在数量上曾超过西方人，然而这些华人今天都已经不在人世。他们当中的许多人在排华运动时就被赶出爱达荷州，其余一些则在金矿枯竭后离去。由于当时移民政策的各种限制，个别留在当地的华人死后一般都无后裔。更常见的现象是，他们没有留下任何文字资料，这或许是由于他们当时忙于谋生无暇书写什么，或是因为他们根本不识字。

我却很幸运。由于宝莉·毕默斯是一个非常特别、非常受人喜爱的人物，因此不少当地居民都把她的事写进自己的日记和回忆录中。此外，由于她是当地远近唯一的华人妇女，所以好几家报纸和杂志都曾派记者采访她，她的几件被认为有新闻价值的事情当时也在报纸上作过报道。她是一个非常喜欢照相的人，所以我才幸运地收集到她和她丈夫，以及他们农场的照片。

我还有幸在爱达荷州旅行，亲眼看到她当年居住过的萨尔门河地区。那里景色依旧，变化甚少。沃伦斯镇也和当年一模一样，不过已是一个被遗弃的村镇，夏季居民约有十四至二十人，冬季则只剩下六、七人。至于宝莉的农场，除增加了几幢新建筑物之外，其余一切依然如她当年在那里居住时一样。只是在亲眼看到萨尔门峡谷之后，我才理解为什么宝莉如此热爱那里，永远不愿离开那里。它确

实是我所见过的最美丽的乡村，每当想起它，我便感到一种从未体验过的、至今也不曾在其他地方寻找到的安宁。

那里的农场依然非常偏僻，只能骑马前往，夏季有几个月的时间也可乘坐特别动力喷气船去；整个冬季那里都被大雪封锁，一年中有半年时间与外面完全断绝来往。人们要在这里维持一般生计都极不容易。宝莉却不但能吃苦耐劳，适应了艰苦的生活环境，而且始终保持宽宏大量的精神和幽默感，因此赢得了人们深深的敬佩。

当地人民为了纪念她，至今传颂她慷慨助人的各种事迹；她的坟墓一直得到妥善照料，她的形象一直活在人们的心中。这本书就是我为她立的牌坊。此书在美国出版使宝莉的故事被全美国所了解；如今它已由阿良译成中文在中国出版，这使我感到，腊露·纳赛／宝莉·毕默斯的一生似乎完整地转完了一圈，她终于回到自己的故土安息，并得到她祖国人民的尊重。

Ruthanne Lum McCunn
林露德



1984年6月于旧金山

第一部



1865-1872



第一章

乍看上去，这一天的傍晚与每天的傍晚没有什么区别，他们象往常一样过日子。晚饭后腊露蹲在院子里，在外屋和蓄粪池之间的一块空地上洗碗。在院子的另一个角落里，父亲倚在厨房门边的一堵破墙上巴嗒巴嗒地吸烟袋锅，他的辫子整整齐齐地盘在头顶上，辫子下面是一张黝黑的脸孔。母亲离父亲不远，坐在一张板凳上给小儿子喂奶，腊露的大弟弟阿财在母亲脚边的硬泥地上写字，大概又在炫耀他新学的汉字吧。腊露的一双手麻利地干着，想尽快把碗筷洗好、刷净。她心里很清楚，一切都与以往大不相同。

首先，这一天要洗的碗碟比平时多；那顿晚餐也比平时丰盛，她嘴里此刻还残留着晚餐的美味。再有便是她心里觉得特别踏实，因为她知道来年不会再捱饿了，这是他们全家共同的美好心愿，因为这一年的收成特别好，是腊露所经历过的全部十三个年头里最好的一次。

屋里那块悬吊在土炕上面的木板已被新储存的甜薯压得微微有些弯曲，几只大缸里面都满满地腌着咸菜；所有的篮子里都装满了东西，不是一串串

干豆子，便是萝卜片和甜薯干；厨房里一堆堆花生蔓、甜薯藤和玉米杆垛得老高老高的，腊露伸手都摸不着顶。但最令人神往的，还是炉灶后面那个藏东西的地方……

腊露倏地一下站起来，把一群在她周围刨土觅食的鸡惊得咯咯乱叫。她那双三寸金莲儿在地上踉跄了几下才站稳，随后她走进屋里，把碗筷放回厨架上，然后把脏水倒在屋后的水沟里。这一切都做完以后，她便拿着板凳坐到父亲的跟前。

“爸，这秋风挺凉的，天大概不早了。”她怂恿着说。

她母亲的嘴边泛出了笑容，父亲的眼睛里也闪出了快乐的光。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让烟从耳朵里突突地往外冒。

腊露被逗得直笑，但她没有转移目标，她又催促着说：“您看，星星都出来了，俺都听到蚊子叫了。”

她给阿财使了个眼色，他抡着胳膊开始在他们周围活蹦乱跳。小阿发被这个欢腾雀跃的场面弄得莫名其妙，他松开奶头，瞪着迷惑的眼睛看看周围。腊露一下把他抱起来，围着父亲一边哼起儿歌，一边象荡秋千一样荡着小弟弟，使这个孩子困惑的面孔一下子转变成欢乐的笑脸。

父亲笑呵呵地放下烟斗，“好了！好了！”他戏谑地拍了一下阿财的头说，“咱们进去吧！”

腊露得意洋洋地在怀里颠了颠小弟弟，尾随着父母和弟弟走进厨房。

“让俺来挖！”阿财恳求说。

母亲把铁铲递给他。“小心点，”她叮嘱道，“别把坛子碰碎了。”

腊露又兴奋地把小弟弟摇了几下，她换了一下站立的姿势，把身体的重量从一只脚移到另一只脚上。“要是咱们到场院上干活儿的时候有人来偷了怎么办？”她不安地问。

母亲用手捂住她的嘴巴，“这种话连说都不能说。”

“那它在哪儿呢？”腊露隔着母亲的手掌嘟哝着问。

父亲从阿财的肩上望过去，“靠左边一点。”他指点着说，“对，再靠上面一点。”

“我摸着了！”阿财兴奋地嚷了起来。

他猛然一下直起腰，涂满灰土的脸上泛着红光，手里得意洋洋地捧着那坛积攒了好久的钱币。

“让俺数数。”腊露叫道。

“不，俺来数。咱家里我读书，你不读。”阿财抢着说。

“可俺比你大。”

“嘘，别吵了。”母亲劝道，“吵嘴、流泪都不吉利。”她从阿财的怀里拿过坛子，“如果你们想让咱

们家买得起一头大牛，一条壮骡子，两条小毛驴，再盖上三、四间房，买上几块好地，你们就要学着拼命干活儿，象你们爸那样。这些钱都是他用一双巧手和一身汗水换回来的。让他来数。”

她把坛子交给丈夫，兴奋与自豪使她容光焕发。父亲那双扶犁时十分灵巧的大手这时笨拙地数起了钱币，每十个一摞。小阿发突然伸手把那一摞摞钱都弄倒了。

“不行，不行，”母亲说着便把他从腊露的怀里抱过来，“这钱不能玩。咱们还要用它买两亩地呢。”

“还要买一头牛，是吧？俺要和别人家的孩子一起牵着它去吃草。”阿财说。

“对，还要买一头牛。”母亲笑着回答，“不过，这可不是为了让你牵着它去玩。是让咱们这个有十二亩地的农家耕地时用不着借人家的牛。”

“爸，是真的吗？”腊露问道，“咱们的钱真够买地和买牛吗？”

她父亲眯着一双闪光的笑眼，把钱拿在手心里掂了掂，仿佛在估量它们的重量。

“咱们不买地，也不买牛。”他回答说，“反正现在不买。俺要用这钱先佃他几亩地，能佃多少俺就佃多少，全种上冬小麦。等收成以后，咱们就成阔户了！”

腊露倒抽了一口气。他们这地方只有田多的大

户，即冒得起风险的人家才种冬小麦。

母亲把阿发抱得更紧了，孩子被她弄得哭叫起来。“不，”她屏着气说，“你不能那样做。”

“为啥不能？”

“因为那是发疯。咱们节衣缩食，挨了四年苦才攒起这点钱，你现在倒要拿它去碰运气，碰个精光。”

腊露把开始哼哼唧唧地抽咽起来的阿财拥到怀里。他们看到父亲开始高声叫嚷，便急忙退到一旁，他的叫骂声已盖过了阿发的嚎哭声。

“辛辛苦苦干了四个年头才攒够买两亩地和一头牛的钱。在这以前，咱花了六年才买上一亩地，挨了两年苦才换来一条驴子！冬小麦是上等庄稼，只要一次好收成，说不定咱们就能买上五、六亩地，还外加一头牛。”

“要是收成不好呢？”

“不会。俺觉着来运气了。”

“酒馆里那些赌棍们也这么说，可怜他们的老婆、孩子都穿着破布条在街上要饭呢。”她把阿财从腊露的怀里拉过来，连同哭叫着的阿发一起推到父亲跟前，“你不为自己的儿子们想想，你给他们留下个啥？”

“这地是俺的，不关你的事。别再跟俺提这些事！”

父亲和他新近雇来的短工每天在地里干什么活儿，家里人谁都不敢打听，但腊露却觉得，每天在堤上、在井边、在地里，村里的人都在议论他们家的事。不想听也没办法。

甚至在她给阿发洗尿布的小河边上她也能听见男人们在场院里议论的声音，他们常常聚集在那里抽烟、编蓑衣、编篮子或修理农具杂物。

“你听说乃家①的事了吗？”

“是那个佃了地种冬小麦的疯子吧？”

“他把家里攒的钱都花了，还把全部家当都抵押了。”

腊露使劲把那些破布摔在石头上，她希望摔打湿布的噼啪声能压过他们的说话声。

“王八蛋才拿自己的家当去冒那样的风险呢！”

“谁说得上呢？说不定他拿的是个好主意。你看

① 根据现存的文字资料，腊露的全名为LALU NATHOY，译音即腊露·纳赛。中国汉族是没有纳赛或类似音的姓氏的，但由于当年没有留下汉字资料，因此很难判断腊露准确的姓是什么。作者经过长期调查，认为可能性有二：（1）当年的美国官员把腊露的姓搞错了，腊露本人不识字，故一直没有纠正。这种情况，在当时的华工中是有的。（2）腊露也可能是中国的少数民族，她曾说，自己出生在靠近蒙古的地方，她的脸部特征确有别于汉族的特点。我们请教过有关部门，他们根据现有材料判断，认为她很可能是蒙、满、赫哲等少数民族。译者为叙述方便，取了NATHOY的第一个音节NA，配上同音的中国姓氏‘乃’。译注

他地里的苗多绿。”

“是呀，昨天那场雨下得正合适。不大不小，正是下雪前麦苗需要的及时雨。”

“不过，要是不再下昨天那样的雨呢？要是天旱下去，下雪前麦苗长不好怎么办？”

“即便长出来了，可天不下雪也不行吧？”

“雪要是下不够，保不住苗，明年春天返不了青怎么办？”

“要是光下雨不下雪呢？那种又阴又凉的雪雨准会把苗冻死。”

一个比一个更险恶的可能性猛然扑向腊露，使她顿时动弹不得。她回忆起她听父亲讲孝子郭巨埋儿的故事时那种恐怖的心情。此刻她就象那时一样，被吓得浑身麻木。

“郭巨很穷，”她父亲的故事是这样开始的，“连老娘和妻、儿都养不起。一天他对妻子说：‘孩子把娘要吃的粮都吃了，咱们把他杀了，以后还可以生。要是娘饿死了，咱们到哪儿再找一个娘呢？’

“他老婆不敢违命，郭巨开始给孩子挖坟坑。挖着挖着，他的铁锨突然碰碎了埋在地里的一个坛子，从坛子里掉出好多好多的金银财宝，这是天上的神仙看他孝顺送给他的。”

“要是他没挖着金子呢？”腊露曾问。

“有，有好多金子，他们一家一辈子都用不完。”

父亲是这样回答的。

“要是没有办法?”腊露又追问道，“他真的会把自己的孩子杀了吗?”

“这是二十四孝里面的故事，”母亲解释说，“是教咱们要孝敬父母，要尽自己的能力让父母过上好日子。”

“你们会把俺给埋了吗?”

父亲当时把手里正在编织的筐子放下来，在她的脸颊上捏了一把。“不埋。你是咱家的千金闺女，值一千两金子呐，是吧?”他笑着问。

父亲说完便把她搔得全身发痒，直到她格格地笑着承认：“是千金闺女，是千金闺女。”

腊露把她刚才从冰凉的水里拎出来的破布啪地一下扔回水里，她觉得自己太傻气了。这么一个古老的故事和眼前正在发生的事情有什么关系？刚才不是还有人说，父亲兴许做对了吗？说不定他真能成呢？

有一个人的声音特别响，“姓乃的拿攒起来的钱去碰碰运气没什么，不过把家当都拿去抵押，俺可想不通！”

“幸亏他闺女长得俊。”

“是呀，也到年龄了，可以要个好价钱了。”

“得了吧，他不会把她卖掉的。他们家的大闺女得天花死掉那阵，他心疼得象死了儿子一样。”